

证券代码：300483

证券简称：首华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21-031

首华燃气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首华燃气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3月2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首华燃气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的2020年年报问询函》（创业板年报问询函【2021】第9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在2021年3月30日前报送书面说明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在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及时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，因《问询函》要求核实的数据较多，相关问题尚需进一步补充和细化，以致无法在2021年3月30日前回复《问询函》。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五个交易日回复《问询函》。

公司将尽快完成本次《问询函》回复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首华燃气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